

证券代码： 832901

证券简称：山东孔圣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孔圣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指引（试行）》的有关规定，山东孔圣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已于 2018 年 9 月 20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9 月 21 日开市时起暂停转让，预计恢复转让日不晚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工作尚在进行中，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日延期至 2019 年 3 月 19 日，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披露了《山东孔圣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公告》。

二、公司在股票暂停转让期间的工作进展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标的公司为江苏南瑞银龙电缆有限公司，其为国务院国资委实际控制的企业，其 70%股权转让项目于

2018年11月30日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交易，挂牌截止日期为2018年12月27日。2018年12月9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江苏南瑞银龙电缆有限公司70%股权转让竞拍》议案，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10日披露的《山东孔圣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江苏南瑞银龙电缆有限公司70%股权转让竞拍》议案，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6日披露的《山东孔圣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年12月29日，公司已对江苏南瑞银龙电缆有限公司70%股权成功实施摘牌，成为合格意向受让方。截至2019年1月14日，公司已将全部价款3,831万元支付完毕。

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全力推进此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于2018年12月26日披露了《山东孔圣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于2019年1月4日披露了《山东孔圣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于2019年1月11日披露了《山东孔圣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于2019年1月18日披露了《山东孔圣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于2019年1月25日披露了《山东孔圣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于2019年2月1日披露了《山东孔圣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

牌进展公告》，于 2019 年 2 月 15 日披露了《山东孔圣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三、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原因及相关决策程序

自公司股票暂停转让之日起，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事项的相关工作，因公司未能按照《产权交易合同》的约定在规定时间内代标的企业全部清偿借款，经与转让方协商一致，决定解除《产权交易合同》，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关于恢复公司股票转让的安排

由于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非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指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的相关规定，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尽早复牌。

五、承诺事项

本公司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终止后 1 个月内，公司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六、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孔圣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孔圣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22 日